

晋城市体育局文件

晋市体字〔2024〕8号

晋城市体育局 关于开展2024年安全生产 警示教育活动的通知

各县（市、区）卫生健康和体育局、各科室、下属单位：

为深刻汲取近期省内外各类事故教训，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有效提升各级各单位安全意识、管理水平和应急能力，坚决防范和遏制各类安全事故发生。按照市安委会《关于开展2024年安全生产警示教育活动的通知》（晋市安委发〔2024〕5号）要求，决定在全市体育行业开展安全生产警示教育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目的

通过开展安全生产警示教育活动的，切实用事故案例教育人、用事故案例警示人、用事故案例提升人，促使全市体育领域及从业人员真正从思想上重视安全、从行动上确保安全，不断强化“红线”意识，有效防范和遏制事故发生，为全市高质量发展提供高水平安全保障。

二、活动主题、时间和对象

活动主题：汲取事故教训，提升安全水平

活动时间：即日起至3月底

活动对象：市、县两级体育行政部门，局下属单位，体育类经营单位

三、活动内容

市、县两级体育行政部门，局下属单位要根据本单位实际，围绕“五个结合”（与治本攻坚三年行动结合，与消防安全集中除患攻坚大整治行动结合，与国家、省、市安全生产督查检查问题整改结合，与加强“两节”“两会”期间安全生产工作结合，与节后复产复建验收结合），扎实组织开展安全生产警示教育活动：

（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市、县两级体育行政部门，局下属单位组织全员认真学习习近平

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批示和国家、省、市安全会议精神，通过安排理论学习中心组专题研讨、专题学习等，加深对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的理解，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增强从根本上消除事故隐患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

（二）安全案例大学习安全生产责任大反思。市、县两级体育行政部门，局下属单位要认真选取近年来省内外发生的体育领域典型安全生产事故案例，组织干部职工观看警示教育片，根据实际通过自学、邀请专家讲师讲授安全警示教育课、典型案例剖析等，开展一次全方位、深层次、自上而下的安全生产工作大反思。要分析事故发生的规律特点，剖析原因，吸取教训，切实找准各自在安全管理方面存在的短板和弱项，制定有针对性的对策和措施，真正做到“一企出事故、万企受教育，一地有隐患、全市受警示”。

（三）践行安全生产宣传工作。市、县两级体育行政部门，局下属单位要围绕认真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山西省安全生产条例》等法律法规，利用公众号、电子屏滚动显示或悬挂安全标语等多种形式，有针对性地开展多角度、全方位的宣传，切实营造人人有责、人人参与的良好氛围。

（四）隐患排查整治大起底。市、县两级体育行政部门，局下属单位要结合安全生产“百日攻坚”冬季行动工作要求，认真

组织开展安全隐患大排查活动，对重点领域、重点部位和重大危险源进行认真排查，同时还要对赛事活动、经营场所、公共体育设施、训练参赛、体育彩票等安全进行检查，做到横向到边、纵向到底，不留死角，及时发现安全隐患，落实整改措施和整改责任，形成问题隐患整改清单，确保各类安全隐患及时整改，防止各类安全事故的发生。

（五）安全防线再提高。活动期间，市、县两级体育行政部门，局下属单位、经营场所要开展“查找身边隐患”活动，积极查找身边的生产、消防、训练、赛事等安全风险隐患，排查安全违法违规行为、做到防患于未然。推动安全监管从“处置问题”向“主动发现问题、解决问题”转变，从“事后找原因”向“源头管控”转变。安全检查情况要及时上报市局，做到发现一处、整改一处，严格落实安全工作责任人制度。

（六）安全知识大培训。市、县两级体育行政部门，局下属单位结合本行业领域实际，组织召开一次安全生产工作专题会议，认真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批示和国家、省、市安全会议精神。要开展全员安全生产大培训，进行一次安全知识考试，全面普及安全生产法律法规、事故预防、防灾和应急避险、自救互救和应急处置等知识，增强全员的安全意识，提升安全素质。

（七）应急处置能力大提升。市、县两级体育行政部门，局下属单位、重点体育经营场所（由各县区认定）积极开展突发事故应急演练（专项事故预案演练或现场处置方案演练），应急演练要结合本单位、本场所事故风险特征合理组织，科学设置，切实提升全员自保互保技能和突发事件科学应对能力。

（八）安全责任体系大健全。市、县两级体育行政部门，局下属单位要认真学习省内外各类事故调查报告，从中汲取经验教训，进一步健全完善安全责任体系，聚焦“明责、知责、履责、问责”，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和“三管三必须”要求，制定、完善安全生产权责清单和重点任务清单，厘清本行业领域安全监管内容，完善年度监督检查计划，为全年安全监督工作定向引航。

本次安全生产警示教育力求精准实施、宣传内容精准投放、跟踪督导精准落实，各单位要结合实际，精心谋划、认真组织、全面实施，做到有计划、有布置、有检查、有总结。同时，可不限于以上形式，创新开展警示活动，但要务求实效，真正达到以警示促警醒，让安全生产意识入脑入心。

四、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周密部署。各县（市、区）卫体局、局下属单位要高度重视本次警示教育活动，深刻汲取各类安全事故教

训，清醒认识当前安全生产形势，切实加强组织领导，科学合理制定方案，明确安排专人负责，创新形式、丰富内容、有序推进；各单位主要负责人要亲力亲为、率先垂范，亲自组织、亲自部署、亲自协调活动开展，活动中要亲自参加学习教育、亲自开展督促检查，确保警示教育活动成效。

（二）严格督导，确保实效。市局要对各县（市、区）卫体局、局下属单位开展警示教育活动情况进行督导检查。各县（市、区）卫体局也要对本辖区体育类经营类场所开展情况进行检查。要围绕学习教育、警示提醒和责任落实三个方面，在开展警示教育的同时强化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切实加强对本单位和下属单位指导检查力度，确保活动不走过场。

（三）认真总结，强化落实。各县（市、区）卫体局、下属单位4月1日前汇总警示教育活动开展情况，形成活动总结报市体育局安全生产领导小组办公室（产业科）（PDF版和电子版一并发邮箱），总结内容包括：基本情况、主要做法、取得成效、存在问题、采取主要措施以及意见建议等。

联系电话：0356—2693007

电子邮箱：jcstyjcyk@163.com

(此页无正文)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晋城市体育局综合办公室

2024年3月4日印发
